

# 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工程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

---

## 关于《工程伦理》课程建设问卷调研工作的通知

工程教指委秘[2017]12号

各培养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2016年全体会议提出“思想政治正确、社会责任合格、理论方法扎实、技术应用过硬”的全面育人观。

教指委关于加强工程伦理课程建设、增强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社会责任感的倡议，以及教材出版、在线课程、师资培训、教学研讨等措施受到各培养单位和广大教师的充分肯定和积极响应。半年多的时间，已有二十多家院校开设了工程伦理课，近60多家院校正在积极准备课程教学。

为将上述精神、理念等纳入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指导性意见和学位基本要求，同时充分了解各培养单位的实际情况和相关建议，经教指委研究，决定开展《工程伦理》课程建设问卷调研工作。具体要求及填写方式如下：

### 一、登录网址填写

1. 对各培养单位研究生院的问卷调研，填写网址：

<https://www.sojump.hk/jq/12393531.aspx>，请研究生院负责老师填写。

2. 对相关教师的问卷调研，填写网址：

# 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工程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

---

<https://sojump.com/jq/12451449.aspx>，请研究生院传递到相关教师（《工程伦理》课程教师、拟开课教师、对《工程伦理》教育感兴趣的教师）填写。

## 二、纸质版填写

填写问卷调研纸质版（附件一、二），回寄教指委秘书处。

## 三、电子版填写

登录 [www.meng.edu.cn](http://www.meng.edu.cn)，下载电子版，填写后回传邮箱：  
[gcss@tsinghua.edu.cn](mailto:gcss@tsinghua.edu.cn)。

四、请在以上三种填写方式中选择一种完成问卷。请于3月24日前反馈问卷调研信息。

五、联系方式：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李兆基大楼 B431-2，全国工程教指委秘书处，邮编 100084，联系人：王雅文，电话：010-62789339。



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二〇一七年三月七日

抄送：教指委全体委员、各工程领域协作组